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黃郁文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51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09303695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1份 (9657117_10930369532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本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暨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簡章」1份，請各校協助公告週知，鼓勵校內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及「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辦理。
- 二、為保障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以下簡稱教支人員）工作權益，本局依上開辦法辦理專職族語老師甄選，並考量現行各校教支人員到校應試舟車勞頓及簡化學校行政作業，併同辦理旨揭聯合甄選事宜。
- 三、本次甄選定於109年5月9日（星期六）假本市士林區士林國小（臺北市士林區大東路165號）辦理，甄選資訊摘要如下：

（一）甄選族語名額



1、專職族語老師：

(1)排灣語1名（主聘學校為士林區士林國小）

(2)阿美語1名（主聘學校為大安區新生國小）

2、教支人員：

(1)布農語1名（主聘學校為信義區光復國小）

(2)太魯閣語：1名（主聘學校為中山區長安國小）

(3)泰雅語：1名（主聘學校為內湖區明湖國小）

(二)報名時間及方式

1、報名時間：109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
下午1時30分至4時止。

2、報名方式：欲報名者請攜帶報名表、身分證及學經歷
等證明文件至本市士林區士林國小人事室進行報名。

四、檢附簡章（含報名表）各1份，倘有相關問題，可洽本市原
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陳明德主任（02-2783-7577轉45）。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民小學（含附件）、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含附件）、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民小學（含附件）、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民小學（含附件）、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含附件）、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由東新國小協助代轉）（含附件）

2020/04/17
17:42:23
電子公文
交換